

关于广东省梅州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大埔县标段）

施工选取招标代理采购需求书

我单位计划开展广东省梅州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大埔县标段）施工选取招标代理，需委托第三方中介服务机构进行实施。

一、工程概况

（一）项目名称：广东省梅州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大埔县标段）施工

（二）建设单位：大埔县林业局

（三）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在全市范围内按照林区四级公路标准新建森林防火道路 125 公里，其中梅南林场 4 公里、七畲径林场 5 公里、大埔林场 5 公里、水口林场 3 公里、洲瑞林场 5 公里、梅江区 5 公里、梅县区 10 公里、兴宁市 18 公里、平远县 8 公里、蕉岭县 15 公里、大埔县 15 公里、丰顺县 19 公里、五华县 13 公里。

二、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1.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的条件；
2. 中介服务机构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3. 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

三、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双方在合同中自行约定。

四、服务内容

组织实施广东省梅州市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大埔县标段）施工招
标代理工作。

五、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六、服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按合同约定。

（二）其它要求

1、做好保密工作，如需跟外部单位沟通联系的，均应提前和
选取人沟通后，由选取人统一作出安排。

2、项目全部完成后应将资料整理好移交选取人归档。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要求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
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
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一）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二）超出本项目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选取
人增加服务费用的；

（三）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